**附件**

**毕业生鉴定表和登记表填写要求**

《毕业生登记表》和《毕业生鉴定表》是毕业生档案的重要组成部分，现将做好毕业生登记表填写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此次《毕业生登记表》和《毕业生鉴定表》的填写对象为：2022级学生。

　　2.表中各项内容须由学生本人填写，不能由他人代笔。表格需按要求用A4纸双面打印。

　　3.学生应实事求是地填写本表，填写时一律用黑色水笔，字迹要求清楚端正。表中所列项目，要全部填写，不留空白。如无该项情况，应写“无”。

　　4.所在学院：网络与继续教育学院。

　　5.学习形式：填写“函授”或“业余”。

6.年级/学号：2022级/学号（如实填写）。

7.层次/学制：填写“专升本/三年”。

　8.填表日期：一律填写“2024年12月1日”。

　　9.学生姓名、出生日期等应与平台个人工作室中的数据一致。

　　10.“个人简历”应自初中时起，依时间顺序详细填写，年月要衔接。

　　11.“何时受过何种奖惩”是指学生在我校学习的奖惩情况，如无该项情况则应填写“无”。

　　12.“自我鉴定”内容是指学生在学期间思想政治、学习和工作等方面的表现，要求如实具体反映：

　　（1）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和态度。

　　（2）遵守国家法纪、执行我院规章制度的情况和表现。

　　（3）端正学习目的、完成学习任务的情况和表现。

　　（4）学以致用的情况。

13.“班主任意见”由各教学点安排班主任填写，主要鉴定毕业生在我院学习期间遵纪守法、执行我院规章制度及完成学习任务的情况和思想政治表现。班主任须在该栏处予以签名确认、加盖公章。日期统一填写“2024年12月20日”。

14.“任职单位意见”的日期统一填写“2024年12月10日”。

　　15.“贴相片处”贴上新华社拍摄的2寸相片。

学生填写好《毕业生登记表》和《毕业生鉴定表》后上交给所在教学点，由教学点分专业按学号从小号到大号的顺序整理好以便后续办理毕业生档案使用。